



利德宝

NEEQ : 839291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Led Board Electron-Tech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志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东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青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黄小青
电话	0592-7792855
传真	0592-7792800
电子邮箱	hxq@xmledpcb.com
公司网址	www.xmledpcb.com
联系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山美路 662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6,640,045.76	132,735,454.12	18.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763,884.73	84,678,983.97	0.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2	2.32	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22%	34.6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89%	36.20%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2,220,997.05	174,284,421.41	33.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3,025.56	14,272,223.37	-22.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20,249.11	7,663,490.47	-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6,628.94	6,843,376.00	18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05%	18.4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64%	9.8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035,416	32.92%	0	12,035,416	32.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926,208	24.42%	0	8,926,208	24.42%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525,000	67.08%	0	24,525,000	67.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525,000	67.08%	0	24,525,000	67.0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6,560,416	-	0	36,560,41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吴志敬	6,854,416	0	6,854,416	18.7482%	4,905,000	1,949,416
2	江东红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3	花戊戌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4	杨贤伟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5	洪权实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6	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8,000	0	2,398,000	6.5590%	0	2,398,000
合计		36,560,416	0	36,560,416	100%	24,525,000	12,035,416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江东红、吴志敬、花戊戌、杨贤伟、洪权实五位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系一致行动

人。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吴志敬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期末公司前十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付款项	4,639,243.23	4,578,463.13		
其他应收款	837,573.19	804,683.29		
使用权资产	0	8,390,364.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5,689.90		
租赁负债		4,681,004.75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